# 2025年供货商供货合同二十篇(优质)

来源：网络 作者：心旷神怡 更新时间：2025-01-28

*供货商供货合同一(以下简称“乙方”);1、 甲乙双方根据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同。2、 乙方提供的商品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相关规定。3、 凡给甲方的价格在本合同区域内保证是最低价。4、 乙方新条码从入场之日起与同类商品淘汰竞争...*

**供货商供货合同一**

(以下简称“乙方”);

1、 甲乙双方根据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2、 乙方提供的商品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相关规定。

3、 凡给甲方的价格在本合同区域内保证是最低价。

4、 乙方新条码从入场之日起与同类商品淘汰竞争，三个月后出现以下情况之的乙方商品条码退出甲方卖场，之前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不退还乙方。

(1)、出现质量问题。

(2)、在同类商品中销量排名末位。

(3 )、销售额排名在百川所有商品销售额排名倒数20%以内。

(4)、进货价高于市场进价或其他卖场售价(乙方向甲方五倍补足价格差)

(5)、如乙方原因商品断货超过15天时间。

5、结算方式：实销实结;

付款方式：(网银“汇款”转账或现金,每月15日结上月销售货款);乙方开户行：农行;户名：张瑜;账号：62284815;

6、 经协商百川为供应商提供如下促销服务，供应商支付如下服务费：

(1)、促销员管理服务费50元/月/人。

(2)、每店免费长年给乙方提供二个堆头。

(3)、每年免费给乙方免费提供五期快讯。

(4)、入场费(一万元)10000元，扩张到3000平方后销售量达到5万元以上(包括5万)乙方再交入场费10000元，(否则乙方不须再交)。

7、甲方授权乙方在该商场经营范围：洗发水、沐浴露、护肤护发、膏霜、杀虫水、蚊香、牙膏、香水、牙刷、香皂、化妆品、家居用品等所有三线日化产品(指乙方代理终端的自有品牌)，但新增品牌或条码必须经甲方书面批准方可入场上架。

8、甲方只按销售提点40%作为甲方利润，特价在4-6折的扣20%，特价量不能超销售量的15%(超低价另议)，包含正常陈列费用，甲方对乙方商品有监管义务，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甲方必须点货盖章为准确无误，不负其他责任。

9、以上所涉及的商品品项促销员全部由乙方安排，服从甲方管理，遵守甲方规章制度，如要求促销暂时调离岗位，每次轮班，每班只能抽出一个。

10、乙方供货商品日期不得超过保质期的三份之一，特价的不得超过二份之一。

11、乙方的商品需要甲方配送，甲方按商品金额的1%收取配送费用。

12、甲方接到乙方的客户投诉，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调查处理和监督;因乙方所经营商品存在缺陷给消费者或任何其他第三人造成损害，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责任。

13、以上所列的三线产品在本商场只允许乙方全部经营，(原有品种除外)甲方不再以任何形式增加产品或促销员。

14、甲方同类商品如有近期和积压，乙方要求承担销售责任(但甲方提15%给乙方)

15、乙方每年按上年实际销售平均数递增5%，否则甲方有权回收乙方的经营权。

16、补充：乙方所有商品必须设置会员价，会员价在零售价基础上，下调2%以上。

17、本合同有效期自\_\_\_\_年\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月\_\_\_\_日止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盖章或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供货商供货合同二**

订货方： (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方： (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规范商品混凝土(以下简称砼)购、销行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明确双方技术、经济责任，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供应简况

1.1供货工程名称：

1.2供货工程地点：

1.3供货起止时间：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1.4 供货砼方量:\_\_\_\_\_\_\_\_\_\_\_\_m (按实结算) 3

第二条 使用砼标号及单价

2.1砼出厂价

3(1)抗渗p6砼，在原品种标号砼单价基础上增加\_\_\_\_\_ 元/m3

(2)抗渗p8砼，在原品种标号砼单价基础上增加\_\_\_\_\_ 元/m3

(3)抗渗p10砼，在原品种标号砼单价基础上增加\_\_\_\_\_ 元/m3

(4)加膨胀剂砼，在原品种标号砼单价基础上增加\_\_\_\_\_\_ 元/m3

(5)加早强剂砼，在原品种标号砼单价基础上增加\_\_\_\_\_\_ 元/m3

(6)水下桩砼，在原品种标号砼单价基础上增加\_\_\_\_\_\_\_\_\_ 元/m3

(7)抗折4.5砼，在原品种标号砼单价基础上增加\_\_\_\_\_\_\_\_\_元/m3

(8)抗折5.0砼，在原品种标号砼单价基础上增加\_\_\_\_\_\_\_\_\_元/m3

(9)细石砼，在原品种标号砼单价基础上增加\_\_\_\_\_\_\_\_\_元/m3

(10) 抗冻砼, 在原品种标号砼单价基础上增加\_\_\_\_\_\_\_\_\_ 元/m3。。(冬季施工，必须添加抗冻剂)

(11)其它特殊要求的砼，双方另行商议。

2.3泵送20米以内\_\_\_\_\_\_\_\_\_ 元/m3, ,泵送20米以上另加\_\_\_\_\_\_\_\_\_\_ 元/m3。。

2.4 运距在5公里以内加\_\_\_\_\_\_\_\_\_\_ 元/ m3, 运距每超一公里另加\_\_\_\_\_\_\_\_\_ 元/ m3。

2.5双方约定的价格不随指导价而变动。但因原材料成本上涨或者下跌超过签订本合同时原材料成本价格的5%—10%时，一方有权提出对本合同约定的价格进行变更，双方协商解决。甲方提前支付的预付款不作调整。

第三条 计量、付款和结算方式

3.1砼的方量计算按第项确定：

(1)按乙方砼发货单(甲方签收量)结算。

(2)按国家有关规定称重计量结算。如甲方不派人监磅签字，则按3.1(1)条确定。

(3)双方约定：。

3.2付款方式：

3.2.1本合同执行以下第 项。

(1)合同签订时，一次性付清货款。

(2)双方约定，按以下方式付款：

3.3甲方付款时，如无乙方有效的财务凭证或者收款委托手续，乙方不予认可收到该款。

3.4 甲方如给付承兑汇票：

(1)、承担\_\_\_\_\_\_\_\_\_\_ ‰月息;

(2)、双方约定： 。

3.5商品砼结算按合同约定的价格和签收单进行结算。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提前48小时向乙方提供浇筑砼的时间、浇筑部位、强度等级、数量及其他技术要求等，24小时前书面通知乙方，浇筑前 2小时与乙方生产调度室确认，确保准时发车。

4.2凡一次浇捣大体积(3000m3及以上)或特殊砼浇筑，甲方应在15日前向乙方提供施工组织方案，乙方依此编制砼生产供应方案，经甲方审核后实施。

4.3为乙方提供施工现场用水、车辆冲洗点、照明、运输道路等保障条件。如因甲方场地道路原因造成乙方车辆陷车、损坏，则甲方应承担施救、修理费及由此造成的损失费。

4.4若有占道作业、夜间施工等问题，须提前办好相关手续，否则由此引起的民事纠纷，造成的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4.5搅拌车到现场后,如出现待车时间长,所造成的砼报废、罐车结料等有关损失，由甲方承担。

4.6因故要撤单，必须在12小时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方为有效。

4.7如需使用固定泵，应向乙方办理泵管、卡箍、皮圈借用手续，如有损坏照价赔偿。应配有专人负责泵管搭设、装拆管道，保证泵送。砼浇筑结束，将泵管清洗保养。泵管装、拆、冲洗等费用由甲方承担.

4.8对砼的浇筑、振捣和养护质量负责。

4.9其他要求: 。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砼的生产、使用过程及质量评定，应符合现行国家和行业有关标准。

5.2为确保质量，乙方为同一工程同一部位提供的砼必须使用同一配比，同一品种规格的原材料。

5.3砼出厂后及时通知甲方，负责供应的连续性。

5.4提前勘察现场，确认甲方4.3条款中提供的保障条件,确定砼搅拌车行驶路线，设备停靠位置，确保正常供应。

5.5对砼的生产、运输、设备的质量、安全负责。

5.6服从甲方现场安全管理规定,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

5.7保证砼供应量计量准确。

5.8 其他要求: 。

第六条 交货与验收

6.1乙方在交货时，应提交有关砼的技术资料。

6.2每车砼到施工现场时，乙方须向甲方提交随车的发货单，发货单内容包括工程名称、数量、标号、浇筑部位、坍落度等。甲方派专人在现场对乙方发货单进行签字确认。砼浇筑接近尾声时，如需增减方量，甲方必须提前一小时与乙方调度室取得联系,如甲方不及时通知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6.3砼送至甲方工程地点后，由监理方、甲方或者施工方对砼进行取样抽检，做坍落度及砼强度试块，乙方不承担工地现场试块的制作，但可派人协助并监督。现场试块由甲方负责养护，送有资质的检测机构检测，其费用由甲方承担。

6.4当甲方、监理方对砼质量提出异议时，按下列情况处置：

(1)如发现砼不符合技术要求，经双方及监理方确认后，由乙方重新供应。

(2)砼试块强度等达不到技术要求时，可采用其它检验方法进一步确认，其费用及造成的损失、赔偿由责任方承担。

第七条 现场服务

乙方应有现场调度,协调供货事宜，负责处理供货中的相关问题。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当发生下列情况时，属于甲方违约：

(1)无正当理由违反约定拒绝接货;

(2)不按合同约定支付到期的货款;

(3)不履行合同约定的其它情况。 。

甲方承担的违约责任：a、未及时付款，按违约额支付每日 ‰的违约金,乙方有权停供，承担由此造成的后果。b、合同签订后,合同量未履行完毕，中途擅自自拌的，按合同总额的 ‰赔偿乙方损失;c、完全不履行合同的，按合同总额的

8.2当发生下列情况时，属于乙方违约：

(1)不按约定的交货时间、供应速度供货;

(2)提供的砼标号、质量等不符合同约定;

(3)供应砼的计量不足;

(3)不履行合同约定的其它情况。 。

乙方承担的违约责任：

a、供应了不合格的砼或供应不及时而造成的质量问题由乙方承担,同时承担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b、因乙方违约导致甲方追偿的诉讼成本及委托代理费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解除合同

9.1甲乙双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可解除合同。

9.2一方要求解除合同的，应以书面形式提前15日告知对方，另一方3日内书面确认后，方可解除合同。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0.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0.2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如有争议,可按以下途径解决:

10.2.1由工程所在地商品砼行政主管部门协调处理;

10.2.2由工程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10.2.3经乙方所在地法院解决处理。违约方承担对方由此而发生的差旅费、律师费及相关的费用。

10.3双方确认其在本合同中所载明的地址、电话等联系方式的真实性，该地址、电话等联系方式在双方合同义务未完全履行完毕的期限内发生变化的，应在3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任何一方按该地址、电话等联系方式所发通知、函件等均视为送达。

10.4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5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备案机关存档壹份。

第十一条 砼订货单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供货商供货合同三**

购买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共同发展，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一、双方责任

甲方：

1、甲方应配合把乙方所有的产品摆在吧台上作为展示。

2、甲方每月必须提供准确、真实的销售情况，并及时向乙方业务反应。

3、按照双方协商的结算方式在协议期内结算货款。

4、甲方在协议期内，不得销售其它同类品牌酒水。

乙方：

1、乙方提供的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的质量要求，否则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如果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退货或换货;

2、在甲方订货后，乙方必须在小时内按所需产品规格、数量及时送到酒店，特殊情况乙甲双方另行约定。

4、乙方给甲方的产品价格如有调整(调升)，乙方须提前一周向甲方声明。

5、乙方负责送货到甲方指定的地点，由乙方承担运输费用。

二、供货品种及价格(含税价)

(--ml×24瓶/件)---。00元(每件人民币元正)。

(--ml×24瓶/件)---。00元(每件人民币元正)。

(--ml×12瓶/件)---。00元(每件人民币正)。

(--ml×瓶/件)---。00元(每件人民币元正)。

5。(--ml×12瓶/件)---。00元(每件人民币元正)。

6。(--ml×瓶/件)---。00元(每件人民币元正)。

7。(--ml×瓶/件)---。00元(每件人民币元正)。

8。(--ml×瓶/件)---。00元(每件人民币元正)。

在本合作协议书有效期内，如乙方调整产品价格，应提前一周及时通知甲方，双方均按调整之日起的新价格执行。

三、货款结算方式

1、按照甲乙双方认可的报价单价格订货后，第一批货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并经甲方指定人员凭乙方出库单对账入库。

2、双方协商的结算方式：实销实结(不包括首批进货)，甲方按照当月送货单与乙方财务部对账，双方确认无误、乙方提供有效的发货票后，甲方在次月号前，结清上月货款，若遇节假日顺延。以银行转账或现金支付乙方。

3、甲乙双方对账依据由乙方每次送货出具的销售单据，该销售单据上必须有甲方指定人员的签收凭证。

4、双方合作终止后，乙方按首批到货对账单内容向甲方收回免费提供的货品，若有差额甲方在10日内按订货价格向乙方支付差额。

5、甲方必须按时结算货款，不得延迟。本协议结束之日，甲方应结清所欠乙方所有货款。

三、损耗残次品处理

1、乙方送货到甲方指定地点，甲方应及时以乙方开出的出库单为凭据对账，如出现破损，由乙方负责调换。

2、甲方应在酒水过保质期前的3个月内向乙方办理退、换货。

四、违约责任

1、未经甲乙双方同意，任何一方无权中途终止协议，如有违约，履约方有权向违约方索赔损失。甲方违反以上协议，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元;乙方违反以上协议，除结清所欠货款外，并向乙方支付违金元。

五、协议期限

1。、本合作期限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有效，有效期届满，双方本着真诚合作的态度及供需平衡的情况，在本协议结束前，再行签定新协议书。

六、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议解决，协议不成，双方同意向乙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七、其它

1、注：甲方必须对乙方的供货价格保密。

2、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乙方所需要的有关产品资料。

3、本协议未尽事项，甲乙双方另行协商，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备查，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开始生效。

乙方：甲方：

(盖章)(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篇四】商品供货合同

供货方(以下简称甲方)：

购买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与乙方进行商品交易的任何相关程序为达到双方平等、互利、合法、公平的交易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签署如下协议：

一、合作关系甲、乙双方自协议签订之日起形成供需合作伙伴关系：

1。甲方所供红酒产品，必须符合产品质量标准，如出现产品质量问题，或者达不到标准，乙方无条件退货或换货;

2。甲方需按乙方所需产品规格、数量及时送货，不得以任何借口拒绝或推迟送货时间。

3。在本合作协议书有效期内，如甲方调整产品价格，应及时通知乙方，经双方协商按市场价格定价，在同等条件下以优先、优质、优惠的原则。

4。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订货清单，按照甲方的实际情况，配送样品。配送样品以送货单为准。

三、货款结算方式甲、乙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及奖励的不同采用如下货款结算方式之一：

1。现款现货结算(□是;□不是);2。批结(□是;□不是)，甲方按每批件为一送货单位向乙方供货，次批货到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当批次货款;乙方必须按时结算货款，不得延迟。本协议结束之日，乙方应结清所欠甲方样品和批次的所有货款。

四、违约责任甲乙双方如有违反协议，应即时沟通，使损失减小到最低。如沟通不成，可以诉助法院解决。

五、协议期限本次试用期为2个月，根据合作情况，双方再协商合作期限。

本合作试用期限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有效，有效期届满，双方本着真诚合作的态度及供需平衡的情况，在本协议结束前，再行签定新协议书。

六、其它本协议一式两份，乙双方各执一份备查。

七、甲、乙如有未尽事宜，协商解决。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年月日

**供货商供货合同四**

需方：（以下简称甲方）

合同编号：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时间：

需、供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友好协商的原则，就今后办公文化用品、耗材及日用品的供给与服务等相关工作规定如下：

产品名称、商标、型号规格、数量、单价：

1.1产品名称：

序号

品名(笔类)

型号

单位

单价

序号

品名(其他)

型号

单位

单价

备注： 纸类商品遇厂方调价，可由供货方出具申请调价的相关资料，经供需双方协商，另行议价。

1.2 规格数量：具体规格数量在每次订单中详细列出。

1.3 产品单价：该单价含17%增值税发票、运费等，为需方仓库交货价。

质量标准：

2.1供方向需方所提供的商品质量(技术、计量、包装)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企业标准并经需方确认，发现假冒伪劣商品以一罚十，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2若供方提供的商品不适用，在不损坏商品及其包装的情况下，供方负责及时调换商品。

第三条 包装标准：以生产厂家出厂标准包装为准。

第四条 供货合同期限及延续：

4.1供货期限为1年，自20xx年 月 日(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xx年 月 日止，供方向需方提供办公用品。

4.2需延续合同期限的，需(供)方应不迟于合同到期前30天内书面通知另一方，被通知一方应不迟于合同到期前10天内予以明确回复，未明确回复或未回复视为同意合同自动延续一年。

4.3供方在接到需方送货(下单)通知后，应及时完成送货响应，遇特殊情况供方应及时与需方沟通，并尽快在约定的时间内将物品送达。

第五条 交货方式、地点：

供方负责将货送至需方仓库或需方办公用品管理部门。

第六条 供货价格

6.1原则上按本合同第一条的规定执行。

6.2未明确约定的其他商品价格：文化办公用品供方给予需方 折优惠 (特价品除外)，耗材和日用百货供货价应在不高于市场价格的基础上向需方优惠供货。

第七条 结算方式及要求：

7.1原则上每月25日为当月货款结算日，供方凭累计的购货单向需方收款，并提供17%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需方核实后以银行转帐或现金形式在短期内将货款支付给供方。

7.2需方指定专人购买、签收物品，每次购买时必须手续完整，要求品名、单价、数量、总金额、签收人等内容登记详尽，并留需、供双方备检核对。

违约责任：

8.1 因供方的原因造成不能交货的，应向需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 %的违约金;

8.2 因供方的原因逾期交货的，按延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每延期一天向需方偿付延期交货部分货款2%的违约金，最多不超过合同金额的20%。

合同的解除：

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在追究违约方违约责任的同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第十条 合同生效条件：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第十一条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厦门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请仲裁。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供货商供货合同五**

甲方：(采购方)

乙方：(供货方)

为了确保供需双方的责任及义务，基于甲乙双方业务往来和供应等情况，认定乙方具有向甲方供货的能力，而且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货物;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发展原则，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建立起长期友好的合作关系，特签订此协议。

第一条 采购订单执行

甲方所下>，将包括品名、货物型号、数量、供货时间以甲方的书面订单为准，乙方应在8小时内签字或盖章确认回传，乙方需保质保量完成交货，若不能按期交货，乙方需提前与甲方沟通，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改交货时间，若无正当理由，乙方不得拒绝接受订单;包装及运输方式，甲乙双方可进协商而定。

第二条 品质保证

1.乙方发货后及时知会甲方注意收货，双方按照已经确定的样品或双方协商确认的质量标准进行验收;如验收不合格，甲方及时通知乙方，并提供验收不合格报告，乙方在接到通知一工作日内回复甲方如何处理，并在最短的时间内补回货物，如甲方生产过程中检测出不合格品，经品质及技术部门确认后，甲方有权退回到乙方，退货款将直接从当月货款中扣除。

2.若乙方所供货物发生质量问题，从而导致甲方停产或被第三方索赔，经双方或技术部门认定是乙方的责任，则应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第三条 货款结算

1.本着诚实信用与长期合作的原则，产品报价要与市场价位合理，如甲方发现价格严重不符，甲方将有权取消所下订单。

2. 乙方需每月提供一份对账单给甲方财务，用于核对送货数量，甲方财务核对后签字盖章回传。

3.付款方式：甲方自货物检验合格入仓，下月30日前支付相应货款;如需开发票的供应商，结款前必须随货提供与货物等值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发票上的物品内容与提供的货物名称相同。

第四条：生效条件

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如双方最后一笔业务交易完成后24个月内双方再无任何业务往来，合同自动中止失效;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一份。

甲方(采购方)公章 乙方(供货方)公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人：

日期： 日期：

**供货商供货合同六**

购货单位(甲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手机：

供货单位(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手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双方实现各自的经济目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本合同。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

1、供应商性质：□制造商 □经销商 □代销商 □批发商 □贸易商

2、提供证件

3、经销商品类别：

二、基本条款

(一)商品报价

1、合同标的、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位等详见报价报价是否含税：□是 □否乙方报价单折扣率：。合作期间以《供应商报价单》为准，如有变动乙方应提前向甲方提供明确的文字说明：包括商品名称、规格、原提供价格、需更改价格、更改原因及公司印章，在甲方同意后7天内做商品价格调整并生效。

2、产品技术执行标准(包括质量要求)：□国际标准 □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 □企业标准协商标准 □封存样品，由双方保存产品包装标准：□按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产品包装费由乙方担付。

(二)订货及交货

1、订货方式：乙方交货应以甲方订单为依据。

2、乙方订单接收方式：□人工接收 □电脑传真 □e—mall传递订单是否有最小订货量：□有 □无 □最小订货量为： 。是否可以退换货：□可 □否是否提供售后维修/安装服务：□是 □否交货天数：自甲方订单到达乙方后 天，可订货日： ，可送货日 。

3、交货方式：(1)乙方送货(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 店。运费由乙方承担，承担方式： 。乙方所运货物，应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国际条码，若无国际条码，乙方应预贴甲方所提供的条码标签，条码制作费应由乙方自行负担。条码制作费支付方式：现金购买 元/张。

4、验收方式：□开拆包装 □抽样检查 □分期检查 □试用 □品尝

5、税票是否随货同行：□是 □否 税率:\_\_\_\_\_\_\_%

(三)结算

1、结算条款：

(1)结算期限：货到验收之日 ，备注 。

(2)返点每月按结算额的计算

(3如甲方未按合同的期限结款，甲方向乙方偿付货款1‰的违约金。

2、补充条款： 。

(四)乙方向甲方服务质量保证金 元，作业违章扣罚保证金。进店费 元;海报促销费每期 元;堆头费 元、端架费 元、新品进场费 元、新店开办费 元、进店人员综合管理费 元/人;元旦 元、春节\_\_\_\_\_\_元、五一 元、国庆 元、中秋 元、店庆 元、其他 元。

(五)乙方提供派驻的促销人员如有违反甲方管理规定，甲方有权对其处罚。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禁止贿赂条款：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收买甲方员工，诸如给予或许诺给予“回扣”、“招待”、“娱乐”、“安排就业”、“国内或国外旅游”、“馈赠”、“购物折扣”，及其他一切给予或许诺给予甲方员工或其家属任何形式物质上利益者，皆视为商业贿赂，均在禁止之列。乙方若违反上述禁止义务，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如情节严重涉及刑事责任，则由甲方移交司法部门依法处理。乙方有权拒绝甲方员工所提出的任何不当利益要求，并主动提供相关证据或线索协助甲方进行查处，以共同维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

2、乙方应保证所提供商品符合中国有关法律、法规(无论全国性或地方性法规)规定的质量和技术要求，并提供国家有关职能部门核发的证书。如若由乙方违背上述法律法规致使甲方遭受损失，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负责赔偿。

3、乙方应承担质量监督、卫生防疫，技术检查等机构对其商品的检测费用。

4、乙方保证所提供之商品拥有或经授权拥有的生产、销售权利，担保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商标权、版权等知识产权，担保所提供的商品不属假冒伪劣产品，乙方同意对违反上述规定而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及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责任，并自愿支付10倍订单金额的赔偿以补偿甲方的商誉损失。

5、乙方应保证提供的商品符合本合同规定，如因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不符合约定，造成因乙方商品质量责任引起的顾客投诉、索赔、暴光或行政机关处罚等，乙方承担由此导致的直接责任和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并按如下条款向甲方支付赔偿金作为商业信誉和公司形象损害的补偿。

(1)乙方所提供商品因质量问题不合格被顾客投诉的，每投诉一次，乙方向甲方交纳被投诉商品金额10倍的损害赔偿。

(2)乙方所提供同一商品因质量问题一月内被投诉两次的，乙方按该批货款总金额的10%向甲方支付赔偿金，甲方有权终止该单品。

(3)乙方所有专供商品因质量问题一月内被投诉两次或两个月累计被投诉五次的，乙方按有质量问题商品的该货款总额的10%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6、退货货款及退货费用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货款扣除以后不足部分，乙方应以现金形式补足给甲方。

7、乙方对其所提供的商品保证其供货价格不得高于第三方的供货价格。乙方如违反此规定，甲方有权对其进行处罚。

8、乙方应遵守合同规定的交货期，乙方不能或不能按时交货影响甲方销售的，每晚一天向甲方支付货款1%的违约金，并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违约金可在向乙方支付该批货款时予以扣除。

9、甲方许可，乙方可向甲方商场派遣驻场促销员，驻场促销员系乙方员工，乙方保证与其建有合法的劳动关系，并负责促销员工资的发放、社会保险的办理及其他管理费用的交纳。因乙方违反《劳动法》有关的法律法规，致使甲方受到牵连而造成损害时，乙方应负赔偿责任，甲方有权从应支付乙方的货款中予以扣除。为维护甲方的商场统一、良好的公众形象，乙方同意甲方依照其制定的《促销员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对促销员在甲方商场的日常行为进行管理。一旦发现乙方派遣促销员有违反商场内规章制度的行为或有其他任何有损于甲方商场形象之言行，甲方可做出必要的处罚并及时通知乙方。

10、因质量问题或在试销期内商品滞销，乙方应无条件接受退货。

11、商品促销期未到，乙方擅自终止促销，则无条件赔偿甲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12、乙方每次结款应附有所销售商品应结算金额的成本税票，否则甲方拒绝结款。

四、其他事项

1、甲乙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原则履行本合同，如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上述条款有未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元。

2、本合同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3、基于本合同订立的其他协议视为本合同的附件，受本合同的约束。

4、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5、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如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依法裁决。

购货单位(甲方)： 供货单位(乙方)：

年月日：

**供货商供货合同七**

超市商品供货合同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本着平等互利、诚信合作、共谋发展的合作原则，经甲、乙双方共同友好协商，共同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供货产品：甲方向乙方提供其总经销的商品供乙方超市销售，详细供货商品名称由乙方参见甲方所提供的商品目录，由乙方自行选定。

二、供货价格：具体价格参见乙方提供的价格表。

三、产品质量：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附合国家行业规定的相关标准，且是在保质期内的商品，若甲方提供的商品本身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应无条件包退包换货，并对因质量问题引起的合理索赔及相关损失承担责任。

四、送货及验收

1双方合作期间，甲方对乙方\_\_\_\_\_\_\_\_市区的超市直接送货到其指定收货处，由乙方收货人员验收签字确认，若经乙方收货人员验收签字后出现数量短少、品种不附或损坏等情况，甲方概不承担任何责任。

2若乙方在或异地开店，则在原价格不变的基础上，甲方代办托运，其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五、付款方式：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市场维护：为了维护整体市场及双方共同利益，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乙方在销售过程中产品的正常零售价应不低于甲方供价的\_\_\_\_%-\_\_\_\_%之间进行销售，以免因销价低而影响整体市场或因价格过高而导致商品滞销。

七、退换货规定

1若因甲方所提供的产品在保持期内，出现的爆袋、漏气、漏油、变质等质量问题，甲方无条件包退换货。

2若因商品滞销，乙方应在离商品保质期前一月以上要求甲方退换货，否则，甲方对一切过期商品一律不予退换。

3因乙方保管不善而导致的虫蚀、鼠咬、霉烂、变质等原因，甲方不予退换货。

4甲方事先申明或有明文规定，不能退换货的商品，甲方一律不予退换货。

5乙方所产生的一切退货必须有甲方人员签字确认的退货单方可生效，否则甲方不予确认其退货，乙方无权凭单方面出具的退货单扣出甲方货款。

八、价格调整：在合作期内，若市场因素或厂家供价调整，则无论调高调低，甲方均应提前\_\_\_\_\_天通知乙方，

甲方：乙方：

日期：日期：

**供货商供货合同八**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为了增进生猪、鲜蛋、菜牛、菜羊、家禽的商品生产，满足城乡人民生活对肉、蛋、禽商品的需要，根据贸易部颁发的《生猪、鲜蛋、菜牛、菜羊、家禽购销合同实施办法》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和数目

1.产品的名称和品种：\_\_\_\_\_\_\_\_\_。

2.产品的数目：\_\_\_\_\_\_\_\_\_。

第二条 产品的等级、质量和检疫办法

1.产品的等级和质量：\_\_\_\_\_\_\_\_\_。

2.产品的检疫办法：\_\_\_\_\_\_\_\_\_。

第三条 产品的价格、货款结算与奖售办法

1.产品的价格按以下第项执行：

派购任务或派购基数内的产品，执行国家规定的收购牌价。在合同执行期内遇有价格调剂时，按新价格执行。

不属派购任务或派购基数的产品，收购价格由当事人协商议定。

2.货款结算办法按以下第\_\_\_\_\_\_项执行：

对村民、专业户、个体经营户一般采取现金结算，钱货两清。

对按有关规定必须采取银行结算的，按银行的同一规定办理结算。

3.奖售办法：\_\_\_\_\_\_\_\_\_。

第四条 交货期限、地点和方式\_\_\_\_\_\_\_\_\_。

第五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合同收购或在合同期中退货的，应按未收或退货部份货款总值的\_\_\_\_\_\_\_\_\_%，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2.甲方如需提早收购，商得乙方同意变更合同的，甲方应给乙方提早收购货款总值的\_\_\_\_\_\_\_\_\_%的补偿，甲方因特殊缘由必须逾期收购的，除对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收购部份货款总值计算向乙方偿付违约金外，还应承当供方在此期间所支付的保管费或饲养费，并承当因此而酿成的其它实际损失。

3.对通过银行结算而未定期付款的，应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延期付款的违约金。

4.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的，除按拒收部份货款总值的\_\_\_\_\_\_\_\_\_%向乙方偿付违约金外，还应承当乙方因此而酿成的实际损失和用度。

第六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交货或交货少于合同规定的，如需方依然需要的，乙方应如数补交，并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不交或少交部份货物总值的\_\_\_\_\_\_\_\_\_%的违约金;如甲方不需要的，乙方应按逾期或应交部份货款总值的\_\_\_\_\_\_\_\_\_%付违约金。

2.乙方交货时间比合同规定提早，经有关部分证明理由正当的，甲方可斟酌同意接收，并按合同规定付款;乙方无正当理由提早交货的，甲方有权拒收。

3.乙方交售的产品规格、卫生质量标准与合同规定不符时，甲方可以拒收。乙方如经有关部分证明确有正当理由，甲方依然需要乙方交货的，乙方可以迟延交货，不按违约处理。

第七条 不可抗力

合同执行期内，如发生自然灾难或其它不可抗力的缘由，导致当事人一方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或不能适当履行合同的，应向对方当事人通报理由，经有关主管部分证实后，不负违约责任，并答应变更或消除合同。

第八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九条 其他\_\_\_\_\_\_\_\_\_。

1.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消除合同，应提早通知对方，并采用书面情势由当事人双方达成协议。接到要求变更或消除合同通知的一方，应在\_\_\_\_\_\_\_\_\_天以内作出答复，逾期不答复的，视为默许。

2.违约金、赔偿金应在有关部分确定责任后\_\_\_\_\_\_\_\_\_天内偿付，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用扣付货款来充抵。

3.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代表：\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_\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供货商供货合同九**

需方(甲方)：

供方(乙方)：

签订地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在自愿的基础上制定本合同。

一、按甲方需求乙方及时提供商品、质量、品种、数量、金额：乙方提供甲方之指定的烟、酒和其他商品价格不得高于市场批发价。具体数量及金额以实际供货数量结算为准。

二、验收办法及时间、地点：乙方按甲方要求按时送至指定地点，甲、乙双方当面点货、验货。乙方所有货物必须是正规渠道所进的质量合格商品，因为乙方提供的商品质量问题产生的法律责任及经济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不予确认接收、不结算。

三、运费：运费由乙方承担。乙方在送货过程中所发生的\'交通安全事故与甲方没有任何关系，由乙方全部承担。

四、乙方全额垫付资金提供商品，支持甲方开发项目。甲方开发的宁南丝路商谷营业房乙方优先选择预订，并按照不高于市场价出售给乙方，抵顶乙方为甲方提供的商品货款。

五、合同有效期从20\_\_年8月28日开始至20\_\_年12月31日终止。期间乙方不得以资金问题终止履行合同约定义务。

六、乙方提供发票，每月在甲方财务科挂账。此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

甲方：乙方：

代表：代表：

\_\_年\_\_月\_\_日

\_\_年\_\_月\_\_日

**供货商供货合同篇十**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着平等互利、诚信合作、共谋发展的合作原则，经甲、乙双方共同友好协商，共同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供货产品

甲方向乙方提供商品供乙方超市销售，详细供货商品名称由乙方参见甲方所提供的商品目录，由乙方自行选定。

二、供货价格

具体价格参见乙方提供的价格表。

三、产品质量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附合国家行业规定的相关标准，且是在保质期内的商品，若甲方提供的商品本身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应无条件包退包换货，并对因质量问题引起的合理索赔及相关损失承担责任。

四、送货及验收

1.双方合作期间，甲方对乙方\_\_\_\_\_\_\_\_市区的超市直接送货到其指定收货处，由乙方收货人员验收签字确认，若经乙方收货人员验收签字后出现数量短少、品种不附或损坏等情况，甲方概不承担任何责任。

2.若乙方在或异地开店，则在原价格不变的基础上，甲方代办托运，其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五、付款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市场维护

为了维护整体市场及双方共同利益，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乙方在销售过程中产品的正常零售价应不低于甲方供价的\_\_\_\_%-\_\_\_\_%之间进行销售，以免因销价低而影响整体市场或因价格过高而导致商品滞销。

七、退换货规定

1.若因甲方所提供的产品在保持期内，出现的爆袋、漏气、漏油、变质等质量问题，甲方无条件包退换货。

2.若因商品滞销，乙方应在离商品保质期前\_\_\_月以上要求甲方退换货，否则，甲方对一切过期商品一律不予退换。

3.因乙方保管不善而导致的虫蚀、鼠咬、霉烂、变质等原因，甲方不予退换货。

4.甲方事先申明或有明文规定，不能退换货的商品，甲方一律不予退换货。

5.乙方所产生的一切退货必须有甲方人员签字确认的退货单方可生效，否则甲方不予确认其退货，乙方无权凭单方面出具的退货单扣出甲方货款。

八、价格调整

在合作期内，若市场因素或厂家供价调整，则无论调高调低，甲方均应提前\_\_\_\_\_天通知乙方，乙方也应在此期限内全力配合甲方调整供价及零售价格，否则甲方不对因价格不附停止送货而给乙方带来的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九、关于订货

乙方每次补货时，应提前两天通知甲方业务人员或传真书面订单，以避免送货不及时而导致缺断货现象。

十、乙方配合

在双方合作期内，乙方应重视所供货商品，给甲方系列商品提供较好的陈列位置，且保证合理的陈列面，并在店内条件允许情况下，给甲方商品提供免费堆头或端架，以达到最佳销售效果。

十一、促销支持

在合作期内，甲方将根据乙方所销售的商品数量及厂家政策支持等情况，合理给予乙方促销政策支持，对甲方给予的促销政策，乙方应全力配合执行，否则，甲方将有权取消支持，并不予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十二、款项保证

乙方承诺，对甲方的货款，严格按照双方约定的付款方式支付货款，若乙方无故拖延甲方货款或未按合同付款，甲方有权停止供货，并对此产生的一切后果不承担责任。

十三、关于费用

双方在合作过程中涉及到的一切费用，必须经甲方相关负责人员签字确认方可生效，否则，乙方无权单方面从甲方货款中扣出。

十四、合同执行

1.双方应严格遵守以上合同条款，如合作中遇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经双方签字作为本合同附件，该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2.若双方在合作期内有分歧，经双方协商无法解决导致清场的，则双方应在清场后一月之内货款两清，否则，违约方每天应按未付款\_\_\_\_%赔偿对方违约金。

3.本合同有效期：\_\_\_\_\_\_\_\_\_年\_\_\_\_月\_\_\_日至\_\_\_\_\_\_\_年\_\_\_\_月\_\_\_日止。

4.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执行。

十五、补充条款\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_\_\_\_\_\_\_\_\_\_\_\_法人代表：\_\_\_\_\_\_\_\_\_\_\_\_

签约代表：\_\_\_\_\_\_\_\_\_\_\_ 签约代表：\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日

**供货商供货合同篇十一**

需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规范商品混凝土购销行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明确双方技术经济责任，保证工程建设正常进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预拌混凝土》(gb/t14902-20--)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供需双方就购销商品混凝土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供应混凝土量 10600 m3(结算时按实际数量结算)

四、供货期 由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五、需方委托供方供应预拌混凝土，经双方议定产品名称、强度等级、坍落度、数量、单价

产品名称 坍落度(cm)

数量(m3)

单价 (元/m3)

工地输送方式

备注

(特种要求)

c15混凝土

8-12

c20混凝土

8-12

c30混凝土

8-12

c40混凝土

8-12

c50混凝土

8-12

合计金额(人民币)：

补充说明：1、以上单价已含税;

2、以上单价不否含泵送费;

3、其它：以上单价包已含运输费;

六、供货量的确认

1、商品混凝土的供货量以成型砼量为准，需方应指定其合法代表人签认供方的混凝土随车发货单，该发货单作为供方实际供应混凝土数量的结算依据。

2、需方可对供方提供的混凝土量进行随机抽验，抽验费用由需方承担。如同一批次抽验的数量不少于 2 车，且平均欠量大于 3%时，供方应按该次抽验的总欠量的 2 倍数额赔偿并负责该批次抽验费用。

七、商品混凝土质量标准要求

供方所提供的混凝土及使用的原材料，其质量应符合国家标准gb14902-20--《预拌混凝土》及其所引用的相关技术标准。

八、需方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1、需方应在浇筑混凝土的 1天前，以提交订货单或其他有效方式将所需混凝土的强度等级、数量、坍落度、浇筑部位、浇筑方式、交货地点及其他有关要求通知供方;如遇需方不可预见的情况造成混凝土浇筑时间临时改变的，需方应及时通知供方。

2、需方应在建筑工地为商品混凝土的运输、使用提供必备的条件，保证施工现场道路畅通，有必要的供水、照明等设施和停车场地，并安排专人在现场负责调度指挥，保证车辆和随车人员顺利进出工地。

3、混凝土搅拌车到达工地后，需方应在 30 分钟内办完查验交接手续，并安排在 90 分钟内卸料完毕。

4、若供方提供的混凝土质量性能指标不符合国家标准或有关约定，需方有权拒收。

5、需方不得对混凝土加水或其他未经约定的掺合料。

九、供方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1、供应商应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严格按国家标准和规范组织生产，根据合同和需方通知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混凝土生产供应任务。水泥采用蒙西水泥，其它材料需方检验合格。配合比经需方验证后，不可随意调整，调整应提前8天通知需方。

2、供方负责按国家规范设计商品混凝土的配合比，同一部位的混凝土必须使用同一配比并采用同一品种规格的原材料。供方应及时按不同混凝土品种等级向需方提供商品混凝土出厂质量证明书和产品使用说明书，需方付清货款时应提供全部有关技术资料。

3、供方运送车辆和随车人员进入现场后，必须服从需方负责人员的调度指挥，提供优质服务

4、供方应积极配合需方对混凝土质量和供应量的抽查，出现争议时，供方应及时派员进行协商处理。如因供应方原因造成需方出现质量问题，供应方应该承担赔偿责任。

5、供方不得拒绝供应小批量商品混凝土。

6、如需方有不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等违约行为，供方应积极进行协商。如协商未果，可在提前 15 天书面通知需方的情况下，停止向需方供应混凝土。

十、结算和付款方式

1、结算方式：

供方根据需方签认的发货单每月一次编制结算表，并提供给需方，由需方在结算表上盖章确认数量及金额。如有异议，需方应在10 天内提出，否则视为认可。

2、支付方式：货款当年支付75%，其余部分次年付清。

十一、违约责任

1、需方违反合同约定逾期支付商品混凝土货款时，应根据同期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利率，向供方支付所欠货款的利息，同时承担违约责任。

2、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包括因战争、动乱、大规模流行疾病、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他非发包人承包人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风、雨、洪、震等严重自然灾害。

2、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及延误的供货期由双方按以下方法分别承担：⑴所有人员伤亡和设备等财产损失由本方负责。

⑵按需方通知已运至施工场地的混凝土，其损失由需方承担。

⑶延误的供货期相应顺延。

⑷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十三、合同的解除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供需双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2)因一方违约(包括因工程停建或缓建、混凝土生产运送设备严重故障)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3)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2、 一方要求解除合同的，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并在发出通知前 10 天告知对方，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

3、 合同解除后，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4、 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十四、解决争议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应进行友好协商，协商无效时，按下列途径进行解决：

1、提请 当地仲裁委员会 仲裁;

2、如果经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无效，再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其他事项

1、供货期间价格不宜调整，如需调整双方可协商调整混凝土供应价格，签订补充协议。

2、本合同一式叁份，需方执贰份、供方壹份。

3、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另订立书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合同未达成之前，依本合同执行，任何一方均无权自行更改合同内容。

4、本合同自供需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需 方(盖章)供 方(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供货商供货合同篇十二**

甲方(全称)： \_\_\_\_\_\_\_\_(需方)

乙方(全称)：\_\_\_\_\_\_\_\_ (供方)

日 期：\_\_\_\_\_\_\_\_ 年\_\_\_\_\_\_\_\_ 月\_\_\_\_\_\_\_\_ 日

甲方： \_\_\_\_\_\_\_\_ 乙方：\_\_\_\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甲乙双方本着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签订本苗木采购供应合同，共同履行。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达成如下协议：

一、 项目情况

1、名称：\_\_\_\_\_\_\_\_

2、内容：\_\_\_\_\_\_\_\_

3、按实际苗木量清单结算。

二、 供苗时间：

1、开始日期：\_\_\_\_\_\_\_\_年\_\_\_\_\_\_\_\_月

2、结束日期：\_\_\_\_\_\_\_\_年\_\_\_\_\_\_\_\_月

三、 合同约定：

1、 甲方向乙方订购的绿化苗木品种，数量，规格，要求具体以双方签字认可的苗木清单为准。

2、 甲方必须提前5天通知乙方所需的苗木清单，让乙方更好的准备苗木及运输车辆，保证苗木按时供给。

3、 乙方负责组织甲方所需的苗木(按苗木清单要求)，并根据苗木情况，联系运输车辆，负责装好车，运费由甲方如实支付。

4、 甲方负责苗木上车时，对苗木质量，数量的审核，保证苗木质量。

四、付款方式：

(1)合同签定后甲方预付乙方20%苗木定金，乙方按甲方要求组织苗木出圃。苗木上车后，按上车的苗木总量支付60%，其余20%苗木款待苗木全部供应结束后，按实际供苗量结算，一个月内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2)按供给实际苗木量与已定苗木单价结算。变更的品种，规格双方按实确定。

五、违约责任：

1 、甲方根据合同按时支付乙方苗木款，若延期30天以上承担违约责任并按同期银行利息赔付乙方。

2、 乙方根据合同要求必须按时保证苗木供给，若不按时保证苗木供给则承担违约责任。

3、 若临时改变方案和遇不可抗拒的自然条件而造成苗木供应不及时的情况不属于双方违约，双方协商解决。

4、 违约金按合同价20%计算。

六、其它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正式生效，全部苗木供应完成，结清费用后自动失效。

3、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盖章)负责人：\_\_\_\_\_\_\_\_

乙方：\_\_\_\_\_\_\_\_(盖章)负责人：\_\_\_\_\_\_\_\_

日 期：\_\_\_\_\_\_\_\_ 年\_\_\_\_\_\_\_\_ 月\_\_\_\_\_\_\_\_ 日

**供货商供货合同篇十三**

需方(甲方)：

供方(乙方)：

签订地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在自愿的基础上制定本合同。

一、按甲方需求乙方及时提供商品、质量、品种、数量、金额：乙方提供甲方之指定的烟、酒和其他商品价格不得高于市场批发价。具体数量及金额以实际供货数量结算为准。

二、验收办法及时间、地点：乙方按甲方要求按时送至指定地点，甲、乙双方当面点货、验货。乙方所有货物必须是正规渠道所进的质量合格商品，因为乙方提供的商品质量问题产生的法律责任及经济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不予确认接收、不结算。

三、运费：运费由乙方承担。乙方在送货过程中所发生的交通安全事故与甲方没有任何关系，由乙方全部承担。

五、乙方全额垫付资金提供商品，支持甲方开发项目。甲方开发的宁南丝路商谷营业房乙方优先选择预订，并按照不高于市场价出售给乙方，抵顶乙方为甲方提供的商品货款。

六：合同有效期从20xx年8月28日开始至20xx年12月31日终止。期间乙方不得以资金问题终止履行合同约定义务。

七、乙方提供发票，每月在甲方财务科挂账。此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供货商供货合同篇十四**

以下简称“甲方”;

(以下简称“乙方”);

1、甲乙双方根据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2、乙方提供的商品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相关规定。

3、凡给甲方的价格在本合同区域内保证是最低价。

4、乙方新条码从入场之日起与同类商品淘汰竞争，三个月后出现以下情况之的乙方商品条码退出甲方卖场，之前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不退还乙方。

(1)、出现质量问题。

(2)、在同类商品中销量排名末位。

(3)、销售额排名在百川所有商品销售额排名倒数20%以内。

(4)、进货价高于市场进价或其他卖场售价(乙方向甲方五倍补足价格差)

(5)、如乙方原因商品断货超过15天时间。

5、结算方式：实销实结;

付款方式：(网银“汇款”转账或现金,每月15日结上月销售货款);乙方开户行：农行;户名：张瑜;账户：;

6、经协商百川为供应商提供如下促销服务，供应商支付如下服务费：

(1)、促销员管理服务费50元/月/人。

(2)、每店免费长年给乙方提供二个堆头。

(3)、每年免费给乙方免费提供五期快讯。

(4)、入场费(一万元)10000元，扩张到3000平方后销售量达到5万元以上(包括5万)乙方再交入场费10000元，(否则乙方不须再交)。

7、甲方授权乙方在该商场经营范围：洗发水、沐浴露、护肤护发、膏霜、杀虫水、蚊香、牙膏、香水、牙刷、香皂、化妆品、家居用品等所有三线日化产品(指乙方代理终端的自有品牌)，但新增品牌或条码必须经甲方书面批准方可入场上架。

8、甲方只按销售提点40%作为甲方利润，特价在4-6折的扣20%，特价量不能超销售量的15%(超低价另议)，包含正常陈列费用，甲方对乙方商品有监管义务，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甲方必须点货盖章为准确无误，不负其他责任。

9、以上所涉及的商品品项促销员全部由乙方安排，服从甲方管理，遵守甲方规章制度，如要求促销暂时调离岗位，每次轮班，每班只能抽出一个。

10、乙方供货商品日期不得超过保质期的三份之一，特价的不得超过二份之一。

11、乙方的商品需要甲方配送，甲方按商品金额的1%收取配送费用。

12、甲方接到乙方的客户投诉，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调查处理和监督;因乙方所经营商品存在缺陷给消费者或任何其他第三人造成损害，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责任。

13、以上所列的三线产品在本商场只允许乙方全部经营，(原有品种除外)甲方不再以任何形式增加产品或促销员。

14、甲方同类商品如有近期和积压，乙方要求承担销售责任(但甲方提15%给乙方)

15、乙方每年按上年实际销售平均数递增5%，否则甲方有权回收乙方的经营权。

16、补充：乙方所有商品必须设置会员价，会员价在零售价基础上，下调2%以上。

17、本合同有效期自\_\_\_\_年\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月\_\_\_\_日止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盖章或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供货商供货合同篇十五**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

卖方：\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

买方：\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

买卖双方本着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此合同经买卖双方共同制订，买方愿意购入、卖方愿意售出下述进口货物，谨此签约。

1.本合同项下的合同金额、交货地点(即交货港口)、交货期限(即交货时间)以及货物品种、数量、单价、包装等内容见《新连锁商品进口供货清单》(见附件1，简称《供货清单》)，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买方签字后生效)。

2.包装

卖方应对本合同所售货物进行适当完全的包装，以适于长距离的远洋或内陆运输，能够很好地保护货物，防止潮湿、湿气、震动、生锈、粗暴处理。

3.装运标志

卖方须在每个运输包装物上标明本合同的合同编号，并标出包装号码、体积、毛重、净重，以及“本面向上”、“小心轻放”、“切勿受潮”等装运标志。

4.供货履约担保

(1)中国经济技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即担保人)提供的以本合同为主合同的“供货履约担保”，买方与卖方签订本合同之日同时与卖方、担保人签订《新连锁商品进易履约供货担保条款》(见附件2)，并由担保人通过买方当地国家邮政局邮政储汇局下属的业务服务网点(简称邮政订购代办营业机构)向买方转交由担保人出具的《新连锁商品进易履约供货担保承保通知单》(见附件3，简称《供货担保承保通知单》)。

(2)买方支付的货款由邮政订购代办营业机构代收后汇入担保人和卖方指定的账户，3个工作日内卖方委托担保人向买方开具《新连锁商品进易履约供货担保单》(见附件4，简称《供货担保单》)，该担保单以传真和邮寄方式由担保人送达给买方。

(3)买方若因贸易融资原因需要将基于本合同项下的由担保人向买方出具的《供货担保单》项下的《供货清单》中的赔款款项转让给他人，买方在向卖方提交本合同时，须以书面方式向卖方和担保人提交申请书并由卖方和担保人进行确认，申请书应注明该赔款款项受让人的详细资料，包括：公司全称、通讯地址、电话、传真、开户名称、开户行、账号。

5.商品检测及货物交割

(1)买卖双方指定境外卖方所在国(地区)当地的瑞士集团下属营业机构(简称)对上述货物进行品种和数量检测，并由其出具品种和数量检测报告。

中国营业机构(-)联系方式如下：

(2)双方确认上述货物的承运人为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简称承运人)，买方承担从境外卖方装运港将货物运至买方指定目的港的运费、保险费。

承运人联系方式如下：

(3)卖方备妥上述货物后，卖方须在不迟于每批货物交货期限前10日以传真方式向买方提交出具的检测报告及《新连锁进口商品检测报告通知单及回执》(见附件5，简称《检测报告通知单》)由买方确认。

(4)如买方对卖方以传真方式提交出具的品种和数量的检测报告内容无异议，须在收到卖方《检测报告通知单》传真件24小时之内，向卖方传真签章后的《检测报告通知单》和《装运通知单》(见附件6);如买方对检测报告的内容有异议，须在收到卖方《检测报告通知单》传真件24小时之内，向卖方传真签章后的《检测报告通知单》，按本合同“7.违约处理”规定处理。

(5)买卖双方以承运人签发的提单上载明的交货时间和装运地点为货物实际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该实际交货时间应在本合同规定的最迟一批货物交货期限内;如因买方或承运人的原因造成交货时间或交货地点的变化，买方应以书面方式通知卖方变更后的货物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6)因为买方没有在规定期限内给予卖方《装运通知单》或者因为上述(5)中买方或承运人的原因，造成交货延迟，卖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7)如买方所购商品需要国家有关部门进口批文和许可证，卖方可协助买方办理，所需费用由买方承担。

(8)买卖双方同意由承运人为买方提供国际运输、进口报关报检(中国商检机构规定的进口商检)、国内配送的全程物流服务;进口所需费用(包括国际运费、保险费、报关、商检、国内运费等费用)由买方承担，具体支付方式由买方与承运人另行商定。

(9)货物进口关税及增值税应由买方在接到卖方书面通知后向卖方支付，卖方在货物完成进口通关后按实际发生多退少补，并按实际收取的货款、进口关税及增值税的总额向买方提供增值税发票。

(10)如买方没有按承运人及卖方的要求交纳上述货物进口所需费用、进口关税及增值税，视为买方自动放弃货物，卖方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

6.货款支付

(1)货物总值详见附件1《供货清单》。

(2)自本合同签字之日，买方将《供货清单》项下的100%货款交纳给邮政订购代办营业机构，买方须在交款单上填写《供货清单》编号以及担保人指定的卖方货款账户(见以下(3))后，领取《供货担保承保通知单》。

(3)卖方货款账户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货方开户名称：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违约处理

如卖方未按本合同中约定的期限、地点、品种或数量向买方供货，买方可以按照《新连锁商品进易履约供货担保条款》的规定向卖方和担保人书面提出索赔。

8.质量异议

买方若对所购货物的质量提出异议，应向卖方提交相关索赔文件，包括：索赔书，瑞士集团下属的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商品质量检测报告。

9.退货

卖方如要求退回有异议部分货物并承担相关费用，买方须委托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将该部分货物运至卖方指定港口。

10.不可抗力

卖方如因洪水等自然灾害、战争、罢工等不可抗力原因不能按期交货或不能交货时，经双方协商本合同可以延迟履行;如双方决定终止执行本合同，卖方须在交货期限后15日内全额退回买方已支付的货款及利息(期间存款利息按企业活期存款利率计算)。

11.争议

买卖双方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争议无法协商解决，则由北京仲裁委员会在北京进行仲裁。

12.有效

(1)本合同自买卖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不可分割，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2)如买方支付的货款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没有存入邮政订购代办营业机构指定的账户，本合同自动失效。

(3)任何对本合同内容的变更，须经买方、卖方和担保人三方共同认可。

附件(略)

卖方(签章)：\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

买方(签章)：\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

**供货商供货合同篇十六**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

卖方：\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

e-mail：\_\_\_\_\_\_\_\_\_\_\_\_\_\_\_\_\_\_

买方：\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

e-mail：\_\_\_\_\_\_\_\_\_\_\_\_\_\_\_\_\_\_

买卖双方本着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民法典》，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此合同经买卖双方共同制订，买方愿意购入、卖方愿意售出下述进口货物，谨此签约。

1.本合同项下的合同金额、交货地点(即交货港口)、交货期限(即交货时间)以及货物品种、数量、单价、包装等内容见《新连锁商品进口供货清单》(见附件1，简称《供货清单》)，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买方签字后生效)。

2.包装

卖方应对本合同所售货物进行适当完全的包装，以适于长距离的远洋或内陆运输，能够很好地保护货物，防止潮湿、湿气、震动、生锈、粗暴处理。

3.装运标志

卖方须在每个运输包装物上标明本合同的合同编号，并标出包装号码、体积、毛重、净重，以及“本面向上”、“小心轻放”、“切勿受潮”等装运标志。

4.供货履约担保

(1)中国经济技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即担保人)提供的以本合同为主合同的“供货履约担保”，买方与卖方签订本合同之日同时与卖方、担保人签订《新连锁商品进口交易履约供货担保条款》(见附件2)，并由担保人通过买方当地国家邮政局邮政储汇局下属的业务服务网点(简称邮政订购代办营业机构)向买方转交由担保人出具的《新连锁商品进口交 易履约供货担保承保通知单》(见附件3，简称《供货担保承保通知单》)。

(2)买方支付的货款由邮政订购代办营业机构代收后汇入担保人和卖方指定的账户，3个工作日内卖方委托担保人向买方开具《新连锁商品进口交易履约供货担保单》(见附件4，简称《供货担保单》)，该担保单以传真和邮寄方式由担保人送达给买方。

(3)买方若因贸易融资原因需要将基于本合同项下的由担保人向买方出具的《供货担保单》项下的《供货清单》中的赔款款项转让给他人，买方在向卖方提交本合同时，须以书面方式向卖方和担保人提交申请书并由卖方和担保人进行确认，申请书应注明该赔款款项受让人的详细资料，包括：公司全称、通讯地址、电话、传真、开户名称、开户行、账号。

5.商品检测及货物交割

(1)买卖双方指定境外卖方所在国(地区)当地的瑞士sgs集团下属营业机构(简称sgs)对上述货物进行品种和数量检测，并由其出具品种和数量检测报告。

sgs中国营业机构(sgs-cstc)联系方式如下：

(2)双方确认上述货物的承运人为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简称承运人)，买方承担从境外卖方装运港将货物运至买方指定目的港的运费、保险费。

承运人联系方式如下：

(3)卖方备妥上述货物后，卖方须在不迟于每批货物交货期限前10日以传真方式向买方提交sgs出具的检测报告及《新连锁进口商品检测报告通知单及回执》(见附件5，简称《检测报告通知单》)由买方确认。

(4)如买方对卖方以传真方式提交sgs出具的品种和数量的检测报告内容无异议，须在收到卖方《检测报告通知单》传真件24小时之内，向卖方传真签章后的《检测报告通知单》和《装运通知单》(见附件6);如买方对检测报告的内容有异议，须在收到卖方《检测报告通知单》传真件24小时之内，向卖方传真签章后的《检测报告通知单》，按本合同“7.违约处理”规定处理。

(5)买卖双方以承运人签发的提单上载明的交货时间和装运地点为货物实际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该实际交货时间应在本合同规定的最迟一批货物交货期限内;如因买方或承运人的原因造成交货时间或交货地点的变化，买方应以书面方式通知卖方变更后的货物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6)因为买方没有在规定期限内给予卖方《装运通知单》或者因为上述( 5)中买方或承运人的原因，造成交货延迟，卖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7)如买方所购商品需要国家有关部门进口批文和许可证，卖方可协助买方办理，所需费用由买方承担。

(8)买卖双方同意由承运人为买方提供国际运输、进口报关报检(中国商检机构规定的进口商检)、国内配送的全程物流服务;进口所需费用(包括国际运费、保险费、报关、商检、国内运费等费用)由买方承担，具体支付方式由买方与承运人另行商定。

(9)货物进口关税及增值税应由买方在接到卖方书面通知后向卖方支付，卖方在货物完成进口通关后按实际发生多退少补，并按实际收取的货款、进口关税及增值税的总额向买方提供增值税发票。

(10)如买方没有按承运人及卖方的要求交纳上述货物进口所需费用、进口关税及增值税，视为买方自动放弃货物，卖方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

6.货款支付

(1)货物总值详见附件1《供货清单》。

(2)自本合同签字之日，买方将《供货清单》项下的100%货款交纳给邮政订购代办营业机构，买方须在交款单上填写《供货清单》编号以及担保人指定的卖方货款账户(见以下(3))后，领取《供货担保承保通知单》。

(3)卖方货款账户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货方开户名称：北京新连锁商业销售网络有限公司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违约处理

如卖方未按本合同中约定的期限、地点、品种或数量向买方供货，买方可以按照《新连锁商品进口交易履约供货担保条款》的规定向卖方和担保人书面提出索赔。

8.质量异议

买方若对所购货物的质量提出异议，应向卖方提交相关索赔文件，包括：索赔书，瑞士sgs集团下属的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sgs-cstc)出具的相关商品质量检测报告。

9.退货

卖方如要求退回有异议部分货物并承担相关费用，买方须委托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将该部分货物运至卖方指定港口。

10.不可抗力

卖方如因洪水等自然灾害、战争、罢工等不可抗力原因不能按期交货或不能交货时，经双方协商本合同可以延迟履行;如双方决定终止执行本合同，卖方须在交 货期限后15日内全额退回买方已支付的货款及利息(期间存款利息按企业活期存款利率计算)。

11.争议

买卖双方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争议无法协商解决，则由北京仲裁委员会在北京进行仲裁。

12.有效

(1)本合同自买卖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不可分割，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2)如买方支付的货款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没有存入邮政订购代办营业机构指定的账户，本合同自动失效。

(3)任何对本合同内容的变更，须经买方、卖方和担保人三方共同认可。

附件(略)

卖方(签章)：\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

买方(签章)：\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

**供货商供货合同篇十七</h2**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